体育课安全管理制度

1. 学校组织学生参加体育活动及上体育课必须坚持“学生为本”、“健康第一”的原则，要充分考察天气、场地、设备、器材等方面的安全因素。
2. 学生到校外参加体育考试，体育比赛或其它体育活动，视具体活动内容，必须有学校领导、体育老师、班主任等相关人员带队，并事先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。
3. 体育老师每学期对学校的体育设施、器材进行一次安全检查，若发现不安全因素，要及时有书面形式报告学校，学校要及时对体育设备、器材进行维修或更新。
4. 体育教师上体育课要做到：

1、 上课集合整队，记录考勤，对学生进行必要的安全教育。

2、合理安排运动量和运动强度，关注体质较弱和特异体质学生。

3、 室外课一定要做好充分的准备活动，对服装、鞋不符合上课要求的学生要求其予以更换。

1. 讲明动作要领，做出动作示范，提出具体要求，注意事项等，并加强安全保护。
2. 发现有学生打闹或做出危险动作，要马上或制止。
3. 一旦发现学生身体有强烈的不良反应，要及时通知班主任和校领导，必要时立即送往医院进行诊治或抢救。

 桓台县侯庄中学